



義工守則協議書 (表格 VA02)

義工姓名：_____ 義工檔號：V_____

義工守則

1. 為尊重受訪者私隱權益，義工不得於探訪活動中拍攝。獲本會授權除外。
2. 義工須準時值勤，並接受協會工作調整。
3. 義工出席活動時，須穿著整齊制服及配戴義工證以茲識別身份。
4. 義工如無法準時履行獲分配的工作，須盡早通知協會，若無故缺勤達三次，義工職務將會終止。
5. 義工的全年基本服務時數須達 12 小時。(惟首年以取得本會制服當天按比例計算)。
6. 義工的個人資料有任何變更，盡快填交義工個人資料變更通知書(表格 VA04)通知協會更新。
7. 義工授權協會在未有事前通知下，於會務上使用拍攝到之照片。有關照片均屬協會資產。
8. 義工接受協會擁有義工參與任何活動最終決定權。承諾遵守會方一切安排。
9. 未經本會同意，義工不得與媒體進行任何有關協會義工計劃的採訪。

服務時間

義工可因應個人時間報名參與服務，惟本會保留義工出席任何活動最終決定權。

義工資格屆滿申請續期程序

1)按年服務達 12 小時方獲延續義工資格→ 2)憑協會發出信函往指定地點免費領取義工證。

補領物資費用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1. 義工制服 | 每套港幣壹佰元 |
| 2. 義工證 | 每套港幣伍拾元 |
| 3. 義務工作嘉許狀 | 不接受掛失及不獲補領 |

本人了解及同意協議書內容，現簽署作實:

簽署：_____ (義工姓名：_____) 日期：_____

